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8

填报人：陈文梅

联系电话：19928697633

填报日期：2026年8月11日

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2026年化州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化财绩〔2026〕2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本部门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能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茂名市有关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草案并组织实施，推进相关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2、拟订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事业发展、产业发展、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动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3、管理全市性的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活动，统筹、协调、指导市重点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指导、推进全域旅游，促进相关行业对外交流与合作。

4、推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指导体育科研工作，指导反兴奋剂工作。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广电旅游体育公共服务建设。推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统筹、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6、统筹规划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产业，组织实施有关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产业发展。

7、指导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发展，对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和行业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

8、开展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承担“扫黄打非”有关任务。

9、依法负责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监督高危险性体育经营项目活动。

10、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的发展。

11、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12、指导、管理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实施，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市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的申报及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管理工作。协同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3、负责全市体育彩票管理工作，以及全市体育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工作。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逐步扩大文化广电旅游体育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下放、委托范围，加强对涉及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安全事项的监督。推动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完善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公共服务体制，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社会化，扶持基层、欠发达镇（区、街道）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6、关于职责分工。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负责对影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市委宣传部（市新闻出版局）负责对出版环节的动漫、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进行管理。

（二）设置机构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年末下属独立核算机构数 8 个，在职人员 83 人；离退休人员合计 69 人，其中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 67 人，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2 人；年末遗属人员 2 人。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局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和要求，贯彻落实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年度总体工作主要是：**以主题教育为契机，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提升服务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聚焦项目攻坚，稳步推进经济建设，强化文化惠民，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履行监管职责，筑牢广电安全播出屏障，统筹文旅融合，推进绿美化州建设，协调发展体育事业，推进体育强市建设，提高市场执法效能，促进平安化州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是：**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茂名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关于“制造业当家”“百千万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等部署要求，紧扣化州“在县域振兴中走在粤东西北前列”目标定位，深入推进“文化强市”“体育强市”“旅游城市”建设，全力推动全市文广旅体事业与产业高质量发展。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一、坚持政治统领，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一是深化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任务，全年纳入党组会议题 66 项。深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扎实推进“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全年召开党员大会 4 次、支委会 12 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专题党课 4 次，组织各类学习工作会议 58 次，有效提升党员干

部政治素养，确保事业发展正确方向。二是从严管党治党。坚持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层层压实主体责任，持续深化“四风”整治。加强干部教育管理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全年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分析会4次，开展干部谈心谈话提醒42人次，巩固拓展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三是发挥党员模范作用。带头落实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完善联系基层党支部工作机制，与下墟社区建立党建工作联系点。深入开展“四下基层”“双报到”“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累计组织800余人次参与社区创文创卫、基孔肯雅热疫情防控；发动100余人次参加文明交通、高考助学等志愿服务；抽调100余人次投身防汛抢险救灾支援，有力彰显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四是守牢意识形态阵地。坚决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加强舆论阵地建设，严格文化活动审批监管，强化文化市场巡查和网络舆情监测研判。全年审批备案涉外涉港澳台营业性演出17场（次）；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推文200余篇（次）；向茂名日报、学习强国、南方+等平台供稿28篇（次），持续壮大主流舆论，有效传播正能量。

二、优化政务服务，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一是提升审批服务效能。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在文体旅项目审批、营业性演出及高危体育项目经营许可等领域，进一步简化流程、压缩时限，全面落实“一次性告知”“最多跑一次”“零跑动”等便民举措。2025年累计办理各类行政许可和备案事项63宗、公共服务审核事项1宗，按时办结率达100%，群众满意度稳步提升。二是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严格执行“双公示”制度，持续完善文化市场信用管理机制。全年按时规范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33宗，切实增强信息公开透明度与信用监管震慑力。三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双

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规范涉企检查行为，加强对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等领域的日常监督与专项整治。落实“综合查一次”机制，年内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2次，检查市场主体6家次，进一步提升监管的规范性、精准性和实效性。**四是**依法维护市场秩序。畅通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投诉举报渠道，依法高效处理各类涉文旅体投诉举报49起，办结行政处罚案件20宗，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与市场公平竞争环境。

三、深化文化惠民，服务效能显著提升。

一是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市图书馆助力笪桥瑶埇村新建新型阅读空间1间，支持江湖镇陈谢村委会建设图书室1间，配送图书2000余册；积极争取省级资源与社会力量支持，新增图书4000册，在合江中心小学、城南学校建成“书香暖山区”爱心阅览室2间；持续优化馆内布局、更新设施设备，推广“阅读通”“移动图书馆”等智慧服务，全年接待读者约48万人次，日均到馆约1500人次，举办各类活动117场次，开展展览培训20场次。市博物馆扎实推进数字化场馆建设，完成中共化县支部成立遗址布展，增设化橘红产品展区、无障碍通道、母婴室等便民设施，持续提升服务品质。市孔子文化服务中心全年接待党政机关、旅游团队、学生团队等各类群体超200场次，配合开展反腐倡廉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及文明创建、传统节日主题活动100余场次。**二是丰富文化惠民活动供给。**深入开展送文化、送图书下基层活动，累计举办公益培训、经典诵读、文艺展演、送书下乡、流动展览等各类活动200余场次，组织粤剧演出190场次。如：市图书馆举办“我是朗读者”征集展播、粤港澳桂琼“共读半小时”、端午诗会等阅读推广品牌活动；市博物馆推出“董必清国画研修师生作品展”“深融礞石杯”女子

书画大赛及多场专题流动图片展；市文化馆承办“村K”大赛，常态化开展戏曲进校园、户外写生、少儿画展和非遗展示活动。**三是文艺精品创作成果丰硕。**创作排演《新的起点》《神祈·街韵花棚》《荔园童趣》等一批原创作品，在省市比赛中荣获各类奖项45项。其中，歌曲《篝火》与小话剧《纸枷锁》在广东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中分获音乐类、戏剧类一等奖;《归途有花香》获广东省“岭南新民谣”原创歌曲大赛优胜奖。组织33件原创作品参加“红荔飘香”茂名市2024年度群众文艺作品评选,2025年公示结果中，共获一等奖7项、二等奖6项、三等奖20项。

四、强化保护传承，历史文脉持续加强。

一是非遗基础持续夯实。2025年全市非遗传承基地增至16个；新增茂名市级非遗项目（含扩展项目）4项、化州市县级非遗项目5项，各级非遗项目总量达52项。完成化州市第八批县级、茂名市第六批市级非遗传承人申报评审工作，新增县级代表性传承人20名、市级代表性传承人6名，各级非遗传承人总数达108人。**二是非遗活力显著增强。**常态化开展非遗进校园、进社区及省市展演活动，组织《跳花棚》《化州王家拳》等项目展演教学200余场次。国家级非遗《跳花棚》亮相省台春晚、广东非遗周等重要平台，创新版演出吸引线上线下观众超30万人次。《化橘红中药文化》申报国家级非遗工作稳步推进，其省级传承人廖志略获“全国劳动模范”称号，《化橘红中药：双手“种”出乡村累累硕果》入选全国第二批非遗工坊典型案例。**三是**文物保护扎实有效。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高效推进，完成126处文物点实地复核，新增23处文物线索；有序推进文物保护单位保养维护工程，化州学宫西路保护利用项目已完成前期的文物考古勘探工作，并已进入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琉璃井景观提升、封诰楼修缮等项目扎实推进，中共化县支部成立遗址布展完成并对外开放。

五、严守安全底线，广电播出平稳有序

一是应急广播体系完善。在全市23个镇街105个行政村建成105个应急广播点，实现全覆盖和全天候信息发布。二是“三线”整治有序推进。指导监管广电网络公司完成线路捆扎92公里、废线清除9.7公里，隐患排查处理45处，完成88个行政村整治，累计完成总任务的94%。三是加强广电播出监管。切实做好网络视听安全播出监管工作，在重要保障期和重点安全播出时段，严格执行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制度，实现了重要保障期广播电视安全播出“零事故”。四是开展专项治理。深入开展“非法卫星”“境外卫星电视”“酒店电视开机复杂”治理，全年共出动检查人员168人（次），共检查了酒店宾馆、电子、家电、百货商铺90家，查处违规开机广告酒店29家，暂没发现有“黑广播”“黑基站”，商铺销售“非法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酒店、宾馆擅自安装使用非法卫星电视地面接收器等情况。

六、促进文旅融合，赋能区域协同发展

一是全面摸清文旅资源底数。完成全市旅游资源普查，覆盖23个镇（街道），采集资源信息511条，《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报告》通过省、市专家验收并完成系统录入。同步完成自驾游露营地摸底登记，配合推进“十里橘香产业带”规划编制。二是丰富文旅节会活动。成功举办村“BA”篮球联赛、“夏日草坪村K”比赛、“万达杯”象棋公开赛等文体旅活动；协办化橘红赏花节、新安水果文化旅游嘉年华、中垌（兰山）荔枝采摘等活动，推动特色产品和旅游经济发展。三是推动文旅品牌提质增效。整合旅游资源，推出“化橘红赏花康养文化体验

之旅”“橘乡探秘历史文化研学之旅”“特色农林文化体验之旅”“乡村振兴体验之旅”“化州两天一夜深度体验之旅”等五条春秋游精品线路；摄制“化州两天一夜游”推介短视频并通过多渠道宣传；组织旅行社开发红色游、研学游产品；广垦热带农业公园成功通过省级研学基地复核并荣获“优秀研学目的地”称号；化橘红产品“橘星爆珠口香丸”荣获全国旅游商品大赛“旅游休闲食品类”铜奖；安逸民宿获评广东省银宿级乡村民宿并入选第二批广东百家高品质民宿案例。**四是积极开展文旅产业招商。**邀请广东东方旅文集团、省启航通用航空等企业来化考察，推动白鹭湖旅游度假村、龙湾湖启航科技岛等项目意向落地。全年组织参加广深佛等地推介会、文博会等10余场，大力宣传文旅资源与特色产品。**五是扎实推进重点文旅项目。**航空酒店（华讯温德姆酒店）建成开业运营；橘红光庐民宿完成备案登记；广东南路革命化州教育基地完成升级改造和重新布展；化橘红历史文化产业园新增建设地理标志展示馆；奥体文化商务中心、柑村景区党校宿舍楼动工建设；绿湖湾酒店（二期）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及项目用地规划许可手续。

七、发展体育事业，体育强市步伐加快。

一是体育设施日趋完善。完成康景体育馆、化州一中体育馆升级改造，推进橘州生态公园向体育公园功能转型，同步完善市、镇、村三级健身设施。目前全市建成村（社区）体育公园6个、社会足球场30个、镇级全民健身广场23个，实现367个行政村农民体育工程全覆盖，人均体育场地面积约2.75平方米。**二是竞技体育成绩突出。**围绕备战广东省第十七届运动会，我局系统部署、统筹推进，通过成立工作专班、制定专项方案、组织选拔集训等举措，全面夯实备战基础。全年持续加强人才选拔、培养与输送工作，共向省、市级训练单位输送优秀苗子100余人。运动员在各级赛事中屡创佳绩，2025年共夺得国家

级金牌3枚、省级金牌15枚、市级金牌41枚，如：我市引进的优秀运动员柯若兰在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女子4×400米接力决赛中夺得金牌；莫曦获全国少儿跳水冠军赛女子甲A组双人一米板和双人三米板第一名；劳煜军获全国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男子A组刀术第一名。组队参加2025年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系列赛——百县拔河赛茂名市级赛获得冠军；参加2025年广东省青少年排球锦标赛，获第五名1项、第六名2项、第八名1项，按省运会计牌办法折算为金牌2枚；参加广东省锦标赛共获13枚金牌（田径4枚、武术3枚、跳水2枚、摔跤1枚、举重1枚、拳击1枚、射击1枚）。组队参加2025年茂名市青少年锦标赛获得48枚金牌，其中乒乓球代表队以461分获得团体总分第一名，并夺得9枚金牌；武术代表队以639分获得团体总分第一名，并获得23枚金牌；摔跤获得2枚金牌；举重获得9枚金牌；跆拳道获得2枚金牌；排球获得3枚金牌。**三是全民健身氛围浓厚。**成功举办化州市“村BA”篮球联赛第二季、第三季及“球迷杯”足球赛等群众赛事，承办全国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体育定向、无线电测向比赛、广东省男子篮球联赛等赛事，举办茂名市第十一届全民健身徒步（化州分会场）活动。目前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42.3%，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6216名，每千人配备4.6名。2025年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李权峰同志获“全国群众体育先进个人”称号。

八、强化市场监管，平安建设根基稳固。

一是深化社会治理成效。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扎实开展“扫黄打非”集中行动，持续整治校园及周边文化环境。全年开展联合执法行动16次，“护苗”“净网”“文旅市场秩序整治”等专项行动12次，深入推动未成年人保护、禁毒宣传教育等工作，着力净化社会文化环境。**二是**守牢安全生产底线。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聚焦公共文体场馆、文博单位、娱乐场所、旅游景区、高危体育项目等重点领域，持续强化道路交通、消防、燃气、自建房、森林防灭火及防汛防灾等专项治理，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群体性恶性事件。三是规范文旅体市场秩序。持续加强对网络文化、演出、旅游等市场的执法监管，严厉打击“不合理低价游”“旅游行业导游乱象”等违法违规行为。2025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065人（次），检查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场所等经营单位231家（次），责令改正20家次，立案查处违法违规经营单位20家，罚款99282.34元，收缴非法出版物600多本（册），有力维护了文旅体市场秩序，推动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在今年的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内，我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目标1: 履职效能。完成我局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完成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严格按照专项资金支出使用进度进行支出，专项资金使用进度率达标。

目标2: 管理效率。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对本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绩效目标进行管理。

（五）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2025年度部门总体收入情况（按收入来源）

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度总收入为2518.8万元；其中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443.2万元。

2、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按支出类型、功能分类等）

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5年度总支出为2481.39

万元，其中本年度支出2481.39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99.5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0.0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12万元，教育支出1.6万，农林水支出94.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0.49万元，其他支出414.33万元。

3、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2.2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0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14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工作小组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通过基础数据、原始资料、会计报表、业务报表审核自查，对组织机构、人员编制、预算管理、预算执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绩效自评，在自评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保证了绩效自评工作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我局2025年度整体支出较好地完成了指定的绩效目标。

（1）履职效能方面。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基本完成，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支出使用进度进行支出。

（2）管理效率方面。我局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绩效目标进行管理，整体管理效率较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按要求随预算编制在数字财政系统同步完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项目的设立依据和项目概述充分完整，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符合年度绩效目标编制要求。

2、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收入年初预算 2885.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5.33 万元，上升 28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年初预算 2885.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5.33 万元，上升 28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 2481.54 万元，执行数 248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比上年增加 252.11 万元，上升 11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资产管理情况分析。按有关要求制定资产管理使用制度，建立规范的资产账，做到登记造册、账实一致、专人管理、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按照资产管理信息化的要求，将全部资产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并及时更新；我局资产的购置、验收、入账、领用均有管理制度，落实相关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的职责，资产领用有登记。

3、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基本完成，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支出使用进度进行支出。通过分析各指标实现情况，反映我局预算资金基本实现的整体使用效益。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市委、市政府等相关上级部门交办或下达我局的工作任务以及我局今年的重点工作，我局高度重视，并贯彻落实。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存在问题：**现有项目经费不能满足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在资金分配支付方面不均衡，影响支付进度；项目申报不精准，从而使项目资金结余；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2、**改进意见：**合理安排各项资金支出，尽可能保持均衡的支出进度，以利于单位工作正常开展；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进一步加强预算沟通和使用效率；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管理。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